



## 公民黨動物權益關注組就漁護署建議修訂法例第 169 章的意見書

漁護署是次條例修訂的重點是在《防止殘酷對待動物條例》(第 169 章) 引入「謹慎責任」的概念；即要求動物飼主不單不可對所養動物作出殘酷虐待行為，更需要履行積極的「謹慎責任」(positive duty of care)。公民黨動物權益關注組（下稱”關注組”）認為「謹慎責任」乃動物飼主一切責任的基本，因此對此修訂表示十分支持。

積極的「謹慎責任」(positive duty of care) 其實並非新穎概念，遠在 2010 年 6 月，香港大學的副教授 Ms. Amanda Whitfort 聯同愛護動物協會的 Ms. Fiona Woodhouse 發表了一份有關香港動物福利的全面調查報告，當中就有建議引入 (positive duty of care) 這套很多國家早已沿用的立法思維。關注組認為，該報告以動物福利(animal welfare)角度披露了香港動物保護的問題和不足，是一份頗具參考價值的文件；加上報告的一切費用都是由政府資助，所以當年關注組已催促政府應該認真參考並接納報告中某些建議，不要浪費撰寫人的心血和納稅人的金錢。可惜，這訴求，一等就等了九年！而在這九年間，國際社會的動保運動急速發展，好些先進國家新訂立的法例已從以人為本的動物福利邁向動物權益的方向了。

言歸正傳，「謹慎責任」無疑是動物看管者最基本需要履行的責任。故此，我們認同諮詢文件內就「謹慎責任」的詮釋和要求，也支持文件內第 5.1 項(a-g)的修例建議；至於殘酷對待動物的可公訴罪行最高罰則，我們建議增加至監禁 **10 年及罰款 2,000,000 元**；而違反謹慎責任的罰則應為監禁 **3 年及罰款 200,000 元**。

關注組支持是次條例修訂，不過我們仍有以下兩點疑問及建議，希望漁護署可以認真處理和採納：

- 「謹慎責任」是針對所有動物擁有人/看管者的責任要求。然而，新修訂條例會否對定時餵飼及照顧社區貓狗的動物義工造成任何影響呢？這個問題漁護署未有在諮詢文件中清晰交代。諮詢文件第 4.4 項表示：「根據《條例》，「動物」包括任何哺乳動物、雀鳥、爬蟲、兩棲動物、魚類或任何其他脊椎動物

**www.civicparty.hk**

地址：香港北角屈臣道4-6號海景大廈B座2樓202室

Address : Unit 202, 2/F, Block B, Sea View Estate, 4-6 Watson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電話 Tel : 2865 7111 傳真 Fax : 2865 2771 電郵 Email : contact@civicparty.hk

The Civic Party Limited (company number 1030722) is a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incorporated under the laws of Hong Kong.

The address of the Registered Office is Unit 202, 2/F, Block B, Sea View Estate, 4-6 Watson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或無脊椎動物，不論是野生還是馴養的。該定義將繼續適用，但謹慎責任只適用於有人須對動物負有責任的情況，因此不受任何人管控、在野外生活或野生的動物，將不會受須以謹慎責任照料的要求所規管，因為不能確定任何人對牠們負有直接責任，但是當野生或野外的動物受到看管或受人管控時，謹慎責任便會適用。」

文中最後一句裡面「看管/管控」的定義是否絕對不等同義工對社區貓狗所提供的「日常照料」：包括但不限於定時餵飼、帶社區動物到獸醫診所接受絕育及防疫注射（TNVR）與及治病等等？希望漁護署能進一步解釋清楚兩者之間的分別，以免動物義工們為此而誤墮法例陷阱。

2. 最後，如上文所說，積極的「謹慎責任」(positive duty of care)確實是動物福利中一個重要的概念。然而，現今不少文明地區如布魯塞爾、紐西蘭、法國、魁北克等等，已紛紛將動物定義為有感知的生命(sentient beings) 而非人類的資產 (property)。隨著此觀念的改變，有關動物保護的法例也有非常大的革新，新法例如禁止寵物店出售貓、狗、兔等動物、禁止馬戲團、禁售動物皮草....陸續獲得通過。我們希望，香港政府亦會跟隨文明的步伐，在不久將來，訂立一套完整的，把動物視作有感知生命為立法原則的動物保護法例。

公民黨動物權益關注組

2019年7月3日

參考連結：

1. <https://www.law.hku.hk/faculty/staff/Files/Review%20of%20Animal%20Welfare%20Legislation%20in%20HK.pdf>
2. <https://aldf.org/article/brussels-recognizes-animals-as-sentient-beings-distinct-from-objects/>
3. <https://www.peta.org/features/fur-bans-fur-free-future/>
4. [https://www.pets.gov.hk/english/animal\\_health\\_and\\_welfare/files/Consultation\\_doc\\_eng.pdf](https://www.pets.gov.hk/english/animal_health_and_welfare/files/Consultation_doc_eng.pdf)

**www.civicparty.hk**

地址：香港北角屈臣道4-6號海景大廈B座2樓202室

Address : Unit 202, 2/F, Block B, Sea View Estate, 4-6 Watson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電話 Tel : 2865 7111 傳真 Fax : 2865 2771 電郵 Email : contact@civicparty.hk